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FHZFCG(2025)014D

项目名称：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



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

温馨提醒

1、投标文件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

2、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在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应及时登录政采云平台，进行浏览并下载，未及时浏览下载的责任自负。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需求	4
第三章	商务条款	4
第四章	投标须知	15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4
第六章	采购合同样本	34
第七章	附件	3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2 月 17 日 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HZFCG(2025)014D014D

项目名称：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8208500

最高限价（元）：82085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

数量：1 批

预算金额（元）：8208500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采购一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具体见第二章招标内容与技术需求。

备注：本项目预算总价为 8208500 元，设备费用为 6732500 元，设备运维费用为 1476000 元/三年。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自 2025 年 01 月 24 日起至 2025 年 02 月 0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的注册账号后，进入政采云系统“项目采购”模块“获取采购文件”菜单，进行网上获取采购文件。如有疑问请及时咨询网站客服，咨询电话：95763。获取采购文件前，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在“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上进行供应商注册申请，并通过财政部门的终审后登记加入到“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中标供应商必须注册并登记加入“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具体要求及注册申请流程详见《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号）和浙江政府采购网“网上办事指南”的“供应商注册申请”。注册咨询电话：95763，如未注册的供应商，请注意注册所需时间。本招标公告附件中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应在规定的采购文件提供期限内政采云平台登录上述供应商注册的账号后获取采购文件，未在规定的采购文件提供期限内或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

文件的，其投标均视为无效，并不得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2月17日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02月17日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线下）：宁波市奉化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宁波市奉化区大成东路277号4楼），开标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 1.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项号的投标。(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3) 落实的政策：《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如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文件要求执行。

2. 2. 供应商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并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至宁波市奉化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宁波市奉化区大成东路277号4楼）。

2. 3. 开标时间后供应商可以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按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开标截止后30分钟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则以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与政采云平台上传的投标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仍以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如因系统或部分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无论是否启用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均不退还供应商。

2. 4.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 5. 开标前准备：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确保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

承担。供应商 CA 申领操作指南 (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1-29/2452.html)，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供应商自行把握时间。

2.6. 投标文件制作：（1）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2）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 (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6.html)。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及电子交易操作指南详见：①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视频）：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1Nd6I3m/7GyLXWOBXgMSmLUuYuPM（电脑登录账号观看）；②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文本）：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1Nd6I3m/6IMVAG0BFdiHx1NdQ8Na（电脑登录账号浏览）。（3）以 U 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 份，即按“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制作的电子备份文件，以用于异常情况处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名称：宁波市奉化区气象局

地址：宁波市奉化区桃源路 117 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8955039

质疑联系人：郑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4-889231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环城西路北段 225 号真如中心 15 楼

邮箱：tender06@126.com

项目联系人（询问）：张百军、周俊辉、卢杭燕、张晓亮、吴凤珠、夏坤、潘子皓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7179087

质疑联系人：王家兴

质疑联系方式：0574-87179082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宁波市奉化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址：宁波市奉化区大成东路 275 号 1015 办公室

联系人：何老师

传真：0574-89285326

监督投诉电话：1390684631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需求

一、微型智慧气象站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1	微型智慧气象站	具体技术参数见下表（1.1）	14 套

1.1、微型智慧气象站技术参数

序号	技术参数	
测量性能指标		
1	气温	测量范围：-50~+60℃
		分辨力：0.1℃
		最大允许误差：±0.2℃
2	湿度	测量范围：0~100%RH
		分辨力：1%RH
		最大允许误差：±3%RH（≤80%RH），±4%RH（>80%RH）
3	气压	测量范围：450hPa~1100hPa
		分辨力：0.1hPa
		最大允许误差：±0.3hPa（全温全量程）
4	风速	测量范围：0~60m/s
		分辨力：0.1m/s
		最大允许误差：±0.3m/s（≤10m/s），±3%（>10m/s）
5	风向	测量范围：0~360°
		分辨力：0.1°
		最大允许误差：±3°
6	压电式雨量	测量范围：雨强 0mm/min~4mm/min
		分辨力：0.1mm
		最大允许误差（典型值）：≤2mm（小时雨量）：±1mm（绝对误差），>2mm（小时雨量）：±20%
7	外接翻斗雨量	测量范围：0~4mm/min 雨强
		分辨力：0.2mm
		最大允许误差：±0.4mm（≤10mm），±4%（>10mm）
环境适应性		
1	温度：-40~60℃	
	湿度：0~100%RH	
	气压：450~1100hPa	
	降水强度：6mm/min	

	外壳防护等级：IP65
	抗盐雾腐蚀：零件镀层耐 48 小时盐雾沉降试验
其他参数	
1	通信方式：RS232/RS485，4G，蓝牙
2	供电：集成式太阳能电源供电，输出电压 9~15VDC
3	功耗：约 0.8W（12V）
扩展性要求	
1	支持气温、湿度、气压、风速、风向、雨量等要素的观测，气象六要素测量精度达到观测司《便携式自动气象观测仪分级技术规范》I 级，同时支持扩展翻斗雨量传感器，需满足特定地区高精度观测需求。
通信要求	
1	除本地 RS232 接口，还支持 4G、蓝牙，上电自组网。数据可通过无线通信传输至省/市数据云平台，也可以通过蓝牙连接，实现数据读取和参数配置等功能。

二、多要素自动气象站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1	4 要素自动气象站	具体技术参数见下表（2.1）	82 套
2	6 要素自动气象站	具体技术参数见下表（2.2）	7 套
3	7 要素自动气象站	具体技术参数见下表（2.3）	1 套

2.1、4 要素自动气象站

序号	技术参数
观测时制	
1	采用北京时观测的要素，日界为北京时 20:00。系统时钟准确度月累计：±10s。
数据存储	
1	内部存储器支持存储分钟数据 30 天。
通信	
1	RS-232、RS-485，通信参数可配置，默认通信参数：波特率 9600bps，8 位数据位，1 位停止位，无校验，无流控。采用支持公用移动网络的数据传输模块与远程数据监控中心（中心站）通信。
电源	
1	数据采集器平均功耗：<2W。采用标称 12V 免维护的蓄电池为系统供电，并配套太阳能电池板为蓄电池充电。蓄电池充足电后的续航能力不少于 15 天。
环境适应性	
1	气温：-40℃~+60℃。相对湿度：0%~100%。大气压力：450hPa~1100hPa。
电磁兼容性	
1	静电放电抗扰度：接触放电 4kV；空气放电 8kV。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2kV，5kHz。

	浪涌（冲击）抗扰度：1kA（1.2/50 μ s、8/20 μ s组合波）。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抗扰度：0.15~80MHz，3V，80%AMk（1kHz）。	
数据采集器		
1	数据采集器采用实时多任务操作系统设计，主要完成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传输和系统运行管理功能。数据采集器硬件包含高性能嵌入式处理器、高精度 A/D 电路、高精度实时时钟电路、大容量的程序和数据存储器、传感器接口、通信接口、外部存储器接口、监测电路、指示灯等，硬件系统能够支持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的运行。	
风传感器		
1	风速	起动风速： ≤ 0.5 m/s
		测量范围：0~75m/s
		精确度： $\pm (0.5+0.03V)$ m/s
		分辨力：0.1m/s
2	风向	起动风速： ≤ 0.5 m/s
		测量范围：0~360°
		分辨力：3°
气温传感器		
1	测量范围：-50℃~+60℃	
	允许误差： ± 0.2 ℃	
	分辨力：0.1℃	
翻斗雨量传感器		
1	承水口径： $\Phi 200$ mm	
	分辨力：0.1mm	
	最大允许误差： ± 0.4 mm（ ≤ 10 mm）、 $\pm 4\%$ （ > 10 mm）	
	测量降水强度：0mm/min~4mm/min	

2.2、6 要素自动气象站

序号	技术参数
观测时制	
1	采用北京时观测的要素，日界为北京时 20:00。系统时钟准确度月累计： ± 10 s。
数据存储	
1	内部存储器支持存储分钟数据 30 天。
通信	
1	RS-232、RS-485，通信参数可配置，默认通信参数：波特率 9600bps，8 位数据位，1 位停止位，无校验，无流控。采用支持公用移动网络的数据传输模块与远程数据监控中心（中心站）通信。
电源	

1	数据采集器平均功耗：<2W。采用标称 12V 免维护的蓄电池为系统供电，并配套太阳能电池板为蓄电池充电。蓄电池充足电后的续航能力不少于 15 天。	
环境适应性		
1	气温：-40℃~+60℃。相对湿度：0%~100%。大气压力：450hPa~1100hPa。	
电磁兼容性		
1	静电放电抗扰度：接触放电 4kV；空气放电 8kV。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2kV，5kHz。浪涌（冲击）抗扰度：1kA（1.2/50 μ s、8/20 μ s 组合波）。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抗扰度：0.15~80MHz，3V，80%AMk（1kHz）。	
数据采集器		
1	数据采集器采用实时多任务操作系统设计，主要完成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传输和系统运行管理功能。数据采集器硬件包含高性能嵌入式处理器、高精度 A/D 电路、高精度实时时钟电路、大容量的程序和数据存储器、传感器接口、通信接口、外部存储器接口、监测电路、指示灯等，硬件系统能够支持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的运行。	
风传感器		
1	风速	起动风速：≤0.5m/s
		测量范围：0~75m/s
		精确度：±（0.5+0.03V）m/s
		分辨力：0.1m/s
2	风向	起动风速：≤0.5m/s
		测量范围：0~360°
		分辨力：3°
气温传感器		
1	测量范围：-50℃~+60℃	
	允许误差：±0.2℃	
	分辨力：0.1℃	
湿度传感器		
1	测量范围：0%RH~100%RH	
	允许误差：±3%RH（≤80%RH）、±5%RH（>80%RH）	
	供电电压：DC（7V~28V）	
翻斗雨量传感器		
1	承水口径：Φ200mm	
	分辨力：0.1mm	
	最大允许误差：±0.4mm（≤10mm）、±4%（>10mm）	
	测量降水强度：0mm/min~4mm/min	
气压传感器		

1	测量范围：500hPa~1100hPa
	分辨力：0.1hPa
	最大允许误差：±0.3hPa

2.3、7 要素自动气象站

序号	技术参数	
观测时制		
1	采用北京时观测的要素，日界为北京时 20:00。系统时钟准确度月累计：±10s。	
数据存储		
1	内部存储器支持存储分钟数据 30 天。	
通信		
1	RS-232、RS-485，通信参数可配置，默认通信参数：波特率 9600bps，8 位数据位，1 位停止位，无校验，无流控。采用支持公用移动网络的数据传输模块与远程数据监控中心（中心站）通信。	
电源		
1	数据采集器平均功耗：<2W。采用标称 12V 免维护的蓄电池为系统供电，并配套太阳能电池板为蓄电池充电。蓄电池充足电后的续航能力不少于 15 天。	
环境适应性		
1	气温：-40℃~+60℃。相对湿度：0%~100%。大气压力：450hPa~1100hPa。	
电磁兼容性		
1	静电放电抗扰度：接触放电 4kV；空气放电 8kV。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2kV，5kHz。浪涌（冲击）抗扰度：1kA（1.2/50μs、8/20μs 组合波）。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抗扰度：0.15~80MHz，3V，80%AMk（1kHz）。	
数据采集器		
1	数据采集器采用实时多任务操作系统设计，主要完成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传输和系统运行管理功能。数据采集器硬件包含高性能嵌入式处理器、高精度 A/D 电路、高精度实时时钟电路、大容量的程序和数据存储器、传感器接口、通信接口、外部存储器接口、监测电路、指示灯等，硬件系统能够支持嵌入式实时操作系统的运行。	
风传感器		
1	风速	起动风速：≤0.5m/s
		测量范围：0~75m/s
		精确度：±（0.5+0.03V）m/s
		分辨力：0.1m/s
2	风向	起动风速：≤0.5m/s
		测量范围：0~360°
		分辨力：3°

气温传感器	
1	测量范围：-50℃~+60℃
	允许误差：±0.2℃
	分辨力：0.1℃
湿度传感器	
1	测量范围：0%RH~100%RH
	允许误差：±3%RH（≤80%RH）、±5%RH（>80%RH）
	供电电压：DC（7V~28V）
翻斗雨量传感器	
1	承水口径：Φ200mm
	分辨力：0.1mm
	最大允许误差：±0.4mm（≤10mm）、±4%（>10mm）
	测量降水强度：0mm/min~4mm/min
气压传感器	
1	测量范围：500hPa~1100hPa
	分辨力：0.1hPa
	最大允许误差：±0.3hPa
能见度传感器	
1	测量范围：10m ~ 30000m
	最大允许误差：±10%（10m~10000m） ±20%（10000m~30000m）
	分辨力：1m

三、其他要求

3.1、工作内容及培训要求：

采购政府采购合同范围内的所有货物并运输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协助采购人进行验收，最终验收合格后对采购人有关人员进行培训及技术指导，培训至采购人有关人员能正常使用为止，后续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售后服务等工作。

3.2、人员要求：

(1) 供应商安装调试阶段配备工作人员4人（其中项目负责人1人、技术人员至少3人），其工作人员供应商根据项目时效性自行配备充足。（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函）

(2) 供应商实际投入的工作人员应与投标文件中响应的内容一致且符合招标文件的最低标准，为保证项目的稳定性，合同履行前后若需更换工作人员的，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进行更换，且必须为同一档次的工作人员，以确保项目质量不因工作人员的变动而受影响，未按投标文件中响应的内容投入的或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换工作人员的作违约处理。

(3) 出现供应商所拟派的工作人员不能胜任工作或采购人不满意，要求调换的，供应商应根据采

购人要求及时进行人员调换。

3.3、配套基础设施安装调试要求：

3.3.1. 附属设施要求：

(1) 微型智慧气象站要充分考虑到设施的美观度和协调性，在不影响探测效果的前提下可根据环境或功能需要配套定制立柱、抱箍等配套设施。

(2) 多要素气象站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装在地面场地的风传感器配置高度在 10m~12m 之间的风杆，并具有防雷措施。

②空气温湿度传感器安装在标准玻璃钢百叶箱内。

③沿海地区选购的附属设施考虑其抗腐蚀性能。

④山口、风口、沿海、海岛等地区，对附属设施需考虑其抗强风性能。

⑤多要素气象站四周设置坚固、稀疏、美观、耐用、白色不反光材料的围栏，高度一般为 1.2 米。围栏外侧设立测站标牌、探测环境保护警示牌等标识。标牌的内容至少包括观测站名称、建站时间、建设单位、联系电话。警示牌内容为气象探测环境警示标语，如：气象探测环境和设施保护人人有责。标牌和警示牌的材质、大小、样式和安装方法需经采购人统一确认。

3.3.2. 设备设施基础：

(1) 设备设施混凝土基础的制作按照供应商提供的图纸经采购人同意后进行制作。

(2) 混凝土基础坚固，外露面方正、光滑。

(3) 设备设施有电源线、信号线接入的，基础内要预埋一定口径的穿线管，与地下管道连通，用于设备设施缆线的穿行和保护。电源线与信号线分别设置穿线管。

3.3.3. 线缆敷设

(1) 缆线宜采用 PVC 套管做防护，并埋入地下，管道直径 50mm~100mm，埋设深度 30cm~50cm（安装调试特别困难区域可酌情调整）。

(2) 各传感器的信号线均从设备设施基础内的套管中穿行。

(3) 确保观测场地内地下缆线防护管端口的严密性，防止鼠类进入地下管网。

3.3.4. 防雷设施：

按照《自动气象站场室雷电防护技术规范》（QX/T 30-2021）的要求，设计并建设观测场地、仪器设施的接地工程和防雷工程。观测场地防雷系统接地电阻 $\leq 4\Omega$ ，在高山、海岛等岩石地面土壤的电阻率 $> 1000\Omega\cdot m$ 的观测场地，接地体的接地电阻值可适当放宽。

3.3.5. “多要素自动气象站”细部要求

(1) 风传感器安装优先采用 10 米无拉索风杆。

(2) 百叶箱主要采用不饱和聚酯树脂和玻璃纤维布（毡）制作。

3.4、售后服务要求：

(1) 供应商需提供三年运维的售后服务，具体要求为针对本次采购的微型智慧气象站、多要素自动气象站，开展每月不少于一次的定期巡检维护，包括各传感器的清洁、对超检仪器的更换，场地环境的整修维护，供电设施的检测、设备接地、围栏完好情况等，在运维第三年完成气象站计量检定。在接到采购人报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维修完成，上述时间内确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维修完成

的，向采购人说明情况，经采购人同意后可适当延长维修时间。

(2) 对于集成度较高的设备设施或元器部件根据不同类型站点数量 3%的比例预留全新的备品备件（少于 1 套的按 1 套预留），原则上质保期内只换不修，相关备件存放在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其余集成度较低的设备设施或元器部件质保期内进行免费免维修复原、更换材料等，免维修复原、更换材料等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5、安全要求：

供应商在实施过程中应按照相关规定落实安全防护措施，自行负责安全管理，对工作人员的安全负责。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及供应商配备的工作人员发生的各种事故（包括治安、交通、劳资纠纷等事件），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损失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赔偿，与采购人无关，若采购人因此而遭受损失的，供应商赔偿该损失。

▲3.6、投标产品“四要素自动气象站、六要素自动气象站、七要素自动气象站需具备由气象部门颁发的《气象专用技术装备使用许可证》”，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此证书的做无效响应处理。

注：证书、证明材料等原件：为确保货物使用性能及可靠性，采购人在合同履行前后均有权要求供应商提供投标文件里提供的证书、证明材料等原件，供应商必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提供，无论何时若发现供应商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行为的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3.7、本项目中“4 要素自动气象站”为核心产品。

3.8、各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设备方面（微型智慧气象站、4 要素自动气象站、6 要素自动气象站、7 要素自动气象站）对应价格。

四、安装调试地点：

乡镇街道	6 要素自动气象站(裘村镇岭下村为 7 要素)		4 要素自动气象站		微型智慧气象站		合计
	个数	站址	个数	站址	个数	站址	
方桥	1	盛家村	4	横里埭村、上山村、前江村、后江村	1	尚德社区	6
大堰	2	柏坑村、四岙村	12	鲍兴村、三联村、李家村、东柘山、三溪村、三兴村、竹林村、张家村、谢界山、徐马站、万竹村、大堰	0	/	14
尚田	1	梅岭下村	13	张家坑、印家坑、汇溪村、尚田一	1	尚田居委会	15

				村、后潭村、双溪联村、鸣雁村 杜家村、楼岩村、山岙村、畈头村、尚东村、尚田二村			
岳林	0	/	1	瑞丰村	1	桃源社区	2
锦屏	1	城西岙村	2	正明村、西溪村	3	居敬社区、锦轩社区、阳光社区	6
西坞	0	/	7	蒋家池头村、白杜村、河头村、庙后周村、西坞村、亭山村、茗杨村	2	税务场村、虎啸刘村	9
江口	0	/	6	江口、前胡、新塔、沈家堍、三进桥、张俞	2	三横社区、甬山社区	8
莼湖	1	河伯所	9	宋陆新村、马夹岙村、下陈一村、下陈三村、桐照村、鲒埼村、漂溪村、下陈二村、后琅村、鸿峙村	1	章胡村	11
裘村	1	岭下村(7要素)	5	甲岙村、翔鹤潭村、庄下村、裘一村、曹村村	0	/	6
松岙	0	/	1	湖头渡	0	/	1
萧王庙	0	/	8	云溪村、岭丰村、陈家岙村、青云村、后竺村、牌亭村、云集村、塘湾村	0	/	8
溪口	1	棲霞坑村	14	里村、班溪村、徐溪村、斑竹村、葛竹村、石	3	沙堤村、壶潭村、董溪二村	18

				敏村、三石村、 下蹲驻村、上蹲 驻村、六诏村、 东岙村、西岙 村、东山村、直 岙村			
合计	8	/	82	/	14	/	104

注：

1、表格内的站点安装与实际站点安装可能存在一定的变动，若表格内的安装站点与实际安装站点有差距的，则以实际安装站点为准，采购人不进行合同金额的增减，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风险，上表为本项目实施前的初步规划，仅作参考。

2、各供应商须根据上表（安装调试地点）列明设备相关运维费用（元/年），具体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第三章 商务条款

序号	内 容
1	<p>交货期：供应商应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并能正常投入使用；</p> <p>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2	<p>履约保证金：无。</p>
3	<p>付款方法和条件：</p> <p>（1）合同签订并具备实施条件后采购人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设备方面（微型智慧气象站、4 要素自动气象站、6 要素自动气象站、7 要素自动气象站）合同金额 60%的预付款，支付后 7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提供合同总金额 20%的预付款保函；</p> <p>（2）供应商在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设备方面（微型智慧气象站、4 要素自动气象站、6 要素自动气象站、7 要素自动气象站）合同金额 40%。</p> <p>（3）相关设备运维费用按照每年运维成交金额每半年（上半年于当年度的 6 月底前，下半年于当年度的 12 月底前）由采购人支付给中标供应商，三年运维服务结束后，采购人于 7 个工作日内退还预付款保函。</p> <p>注：支付前，供应商应当先行向采购人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向采购人开具符合要求的发票，采购人有权暂缓支付相应合同价款，预付款保函的形式：金融机构、保险机构、国家认可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p>
4	<p>1. 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质量保证期（或保修期）：每套多要素自动气象站整体质保期 3 年、每套微型智慧气象站整体质保期 5 年（均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为保证产品的来源及品质，供应商须提供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相应承诺函并加盖公章，中标单位合同签订前须提供原件）。</p> <p>2. 售后服务：供应商需提供三年运维的售后服务，具体要求为针对本次采购的微型智慧气象站、多要素自动气象站，开展每月不少于一次的定期巡检维护，包括各传感器的清洁、对超检仪器的更换，场地环境的整修维护，供电设施的检测、设备接地、围栏完好情况等，在运维第三年完成气象站计量检定。在接到采购人报修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维修完成，上述时间内确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维修完成的，向采购人说明情况，经采购人同意后可适当延长维修时间。供应商须对采购人提出的报修要求进行及时响应，第一次未在 2 小时内响应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关情况说明至采购人，若第二次仍未在 2 小时内响应的，采购人有权终止本项目合同履行，相关损失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 供应商应为采购人开展技术培训和相关工作人员培训，提供详细产品操作规程，要求供应商提供 7×24 小时电话响应，提供技术咨询、故障报修等服务。</p>
5	<p>授予合同：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中标供应商的投标响应及中标通知书确定的金额签订合同。</p>
6	<p>验收标准：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相应验收报告。采购人可根据实际需要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及行业专家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第四章 投标须知

一、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采购项目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的招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采购人”系指宁波市奉化区气象局。
- 2、“代理机构”系指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 3、“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 4、“货物”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承担的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所需的各项设备等。
-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 6、“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系指宁波市奉化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 7、“▲”系指实质性响应条款。

▲三、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

四、其他说明

（一）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关于分公司投标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移动、联通等行业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三）关于知识产权

1、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四）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允许分包。

（六）特别说明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55 条之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货币为人民币（含税），投标报价包含：货物采购费、必要的保险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配套基础设施相关费用、气象站三年通信费、气象站三年运维费、备品备件相关费用、验收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风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等有关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及参加采购活动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供应商应详细列明各分项工作相关报价及依据，未列明的相关报价应视为已包含在已列明费用的报价中，采购人将不予单独支付。

3、投标文件的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4、**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六、投标有效期

▲1、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日。投标有效期不能小于采购文件的要求。

2、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七、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1、投标文件分为电子投标文件以及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分为以 U 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和纸质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及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不做强制要求）。

2、电子投标文件，按“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并加密。

3、以 U 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按“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制作的电子备份文件。

4、纸质备份投标文件按本章第八条投标文件的组成编制。

5、投标文件填写字迹必须清楚、工整，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 U 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的，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八、投标文件的组成和份数

1、投标文件的组成：

A、第一册：资格文件

A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

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A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A3、其他资格要求需提供的声明函；

A4、中小企业声明函；

A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A6、气象专用技术装备使用许可证。

B、第二册：商务和技术文件

B1、投标书；

B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B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须提供）；

B4、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B5、商务条款响应表；

B6、技术条款响应表；

B7、第四章“评标办法及标准”中商务和技术评分表要求提供的资料（如有需提供）；

B8、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如有需提供）。

C、第三册：报价文件

C1、开标一览表；

C2、分项报价表；

C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如有需提供）。

2、投标文件的份数：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供应商应准备以下投标文件：

（1）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2）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

（3）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含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1份（不做强制要求）。

▲九、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采购文件第七章“附件”中标明加盖公章或签字的，加盖公章部分采用CA签章，签字部分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扫描上传。授权代表签字的，还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纸质备份投标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采购文件第七章“附件”中标明加盖公章或签字的，纸质备份投标文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签字的，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十、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应根据“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2、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用封袋密封后递交。

3、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不做强制要求）：“资格文件正本1份”、“商务和技术文件正本1份”、“报价文件正本1份”用封袋密封后递交。

4、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须在封袋上分别注明：

(1) 注 明：_____“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_____；

(2) 采购编号：_____FHZFCG(2025)014D_____；

(3) 项目名称：_____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_____；

(4) 所投标项（如有多个标项须填写）：_____；

(5) 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前不准启封；

(6) 供应商的名称：_____。

供应商须在包封上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标记的，采购人（代理机构）不承担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

十一、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详见采购公告。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不做强制要求）”提交截止时间及投标地点详见采购公告。

2、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

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补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也应重新制作。修改后的纸质备份投标文件应当按本采购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要求撤销投标文件的，应向采购人提交正式文件。

十二、开标

1、代理机构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准时参加。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不参加开标的或迟到参加开标的，视同该供应商默认开标记录，不得事后对开标过程提出任何异议。

2、电子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一阶段开标，同时开启“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1) 宣布开标；

(2) 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后半小时内。

(3) 介绍开标现场的人员情况；

(4) 宣读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开标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5) 供应商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6) 供应商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按照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同时开启“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宣读供应商名称、供应商投标文件、投标文

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以及采购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与记录，并做开标记录；

(7) 开标记录签字确认；

(8) 开标结束。

(9) 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公布中标候选人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3、特别说明：政府采购云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 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代理机构将开启上述供应商递交的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模块，以完成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 若因政府采购云平台原因无法读取或电子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代理机构将开启所有供应商递交的纸质备份投标文件，以完成开标，电子投标文件及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3)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3.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3.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3.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

十三、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符合性审查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 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报价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

核。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

(5)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 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 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除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若投标人不确认的, 则其投标无效。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 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 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是 综合评分法, 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十四、项目终止

政府采购的国内公开招标, 采购响应截止时间或评审期间, 出现参与采购响应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情况, 采购人有权全部或部分终止招标。

十五、定标

(一) 确定中标人

1、确定中标人: 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采购人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以外确定中标候选人。

2、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中标人, 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 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中标结果进行公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6)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十六、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十七、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在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应及时登录政采云平台，进行浏览并下载，未及时浏览下载的责任自负。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不足15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则不受15日的期限限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十八、质疑与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开标评标、采购结果等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第二次提出的质疑视为质疑无效，采购人、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对于采购人、代理机构作出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提出质疑的除外）。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未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就采购文件提出质疑；未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视为与采购结果没有利害关系，不得就采购响应截止时间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和内容须符合财政部《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要求，供应商可到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财政部《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

4、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质疑函应当署名，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指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5、采购人、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只接收供应商以当面递交、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提出的质疑函，以其他方式提出的质疑不予接收。

采取邮寄方式的，提出质疑的时间为质疑函原件交邮的时间（以邮戳时间或快递收件时间为准）。

采取传真、电子邮件方式的，供应商应当在传真、电子邮件发出后将质疑函原件邮寄给被质疑人，提出质疑的时间为质疑函原件交邮的时间（以邮戳时间或快递收件时间为准）。

6、采购人、代理机构以实际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函的日期，将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7、采购人、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采购公告。

▲十九、最高限价

本次公开招标设有最高限价：人民币8208500元，其中设备费用为6732500元，设备运维费用为1476000元/三年，投标价超出最高限价作无效标处理。

二十、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招标公司参照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和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规定的货物招标费率标准下浮30%，按照成交通知书确定的成交总金额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服务费。

二十一、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取消中标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无

（三）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有投标价错误的，按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修正、调整相关价格，合同总价有变化的签订补充协议后作相应调整。

二十二、特别说明

1、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关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如下：

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

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3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本采购文件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4 采购活动过程中，对供应商的“中小企业”资格认定，以供应商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供应商必须实事求是地提交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如果在采购活动过程中相关采购当事人对供应商“中小企业”资格有异议的，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认定。

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提交，如供应商为代理商，须自行采集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划分类型信息填入相应栏目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2、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自己企业的产品（服务）参加投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必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能提供上述证明文件的不予认可。

3、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七章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能提供的不予认可。

4、本项目不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

5、本文件未及事项，在签订合同时供需及使用方友好商定。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或在相同 Internet 主机分配地址（相同 IP 地址）网上报名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7、本采购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评标办法

1.1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1.2 综合评分法：采用百分制，总分 100 分。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商务和技术得分与报价得分之和。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相等，则投标报价低者列前；若投标报价也相同时，采取随机抽签的方式确定排序。

1.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如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文件要求执行。

1.4 本次采购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具体详见中小企业声明函）。

1.5 投标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须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未按要求提供认证证书或认证证书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查询结果不相符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不得享受技术加分。由多个产品集成的项目（标项），必须所有产品符合上述要求才能享受技术加分。

1.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二、评标程序

2.1 初步审查：包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是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附表1 资格性审查表”的要求对投标文件逐一进行评审。符合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2 符合性审查表”的要求对投标文件逐一进行评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审查结论不合格的，作无效标处理。**

2.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3 商务和技术评分表”的要求，对照投标文件的应答进行比较，判定其偏差性质和程度，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在分值范围内自行评分。供应商商务和技术得分为各评标委员会成员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数）。

2.3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价格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不确认的，则其投标无效。

2.2.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标项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综合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2.2.4 评标委员会根据“附表4 价格评分表”的规定，计算供应商报价得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数）。

2.2.5 参加采购响应的供应商中，有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应当按一个供应商认定。评审时，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后的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当报价相同时，则以技术标最优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并以书面记录评标委员会的决定理由。

2.2.6 综合评估：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商务和技术得分与报价得分之和。

2.2.7 推荐中标候选人：根据供应商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序第一名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若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相等，则投标报价低者列前。若投标报价也相同时，则采取随机抽签的方式确定排序。

2.3 确定中标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序，向采购人推荐排序第一名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结果排名先后替补，确定下一个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三、投标的澄清

3.1 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2 政采云具体操作如下：

在评审过程中，如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有疑问，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将问题汇总后发函，或由采购代理机构代替发起。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予以回复。此回复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

路径：用户中心—项目采购—询标澄清

(1) 政采云平台通过待办事项和短信提醒供应商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澄清。

(2) 供应商在“询标澄清-待办理”标签页下选择状态为“待澄清”的项目，点击操作栏【澄清】。

(3) 查看函内容，在澄清截止时间前上传澄清文件并对澄清文件进行签章。（注：澄清文件必须以PDF格式上传，文件大小：50M）

(4) 签章完成，文件名称处显示“已签章”，供应商可“撤回签章”修改澄清函和“查看文件”。

(5) 确认澄清文件内容后，点击右上角【提交】；（注：供应商未对澄清文件签章，提交时，弹框提醒“澄清文件未签章，请进行签章操作”，如遇CA突发情况无法签章，供应商可点击【放弃签章并提交】提交澄清文件；反之则签章后再提交。）

(6) 完成状态：供应商澄清文件提交成功后，在“询标澄清-全部”标签页下显示状态为“已澄清”。

3.3 开标现场，供应商安排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到场的，则由评标委员会组长将问题汇总后向供应商发出书面“采购响应文件问题澄清通知”，供应商应对需要澄清的问题作书面回答，该书面澄清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公章。书面澄清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

分，具有相应的法律效力。

3.4 供应商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澄清，将被视作自动放弃。

四、特别声明：价格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最低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五、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5.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5.2 评标委员会评标过程中，有效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5.3 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采购文件，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要求说明	审查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其他资格要求需提供的声明函”。
3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其他资格要求需提供的声明函”。
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资格性审查结论		

注:

- 1、上述资格证明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附入投标文件中的,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 2、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 3、采购人、代理机构将于开标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信用记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供应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用记录。若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资格审查为不合格,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4、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查询的,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中标候选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人将依法取消其中标资格。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要求说明	审查要求
1	投标有效期：符合第四章“投标须知”第六、1 条的要求。	提供“投标书”。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 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 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供应商单位为授权代表缴纳社保的证明资料复印件。
3	符合第四章“投标须知”第九、1 条的要求。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4	对同个标项不允许提供两个投标方案。	是否有两个投标方案。
5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	不得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
6	评标委员会经过审查，认定供应商虚假应标、串通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不得有所述情形。
7	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采购文件中“▲”标记），商务条款有任意偏离做无效标处理。	符合所述要求。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非联合体。
9	本次公开招标设有最高限价：人民币 820 8500 元，投标价超出最高限价作无效标处理。	提供“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10	<p>投标人的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 85%时，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不能在评标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说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则文件将被视为无效。</p>	符合所述要求。
符合性审查结论		

注：1、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符合性审查不合格。

2、序号 3-序号 8、序号 10 在政采云上无须添加关联点。

附表 3:

商务和技术评分表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类别
企业业绩	<p>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所投产品或同类产品项目（气象站类等）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p>注：须提供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验收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资料不全或未提供（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验收证明三项材料缺一不可）的不得分。</p>	3 分	客观分
企业认证	<p>（1）供应商或本项目核心设备（4 要素自动气象站）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具有一份有效证书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p>注：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有效证书的不得分。</p> <p>（2）供应商或本项目核心设备（4 要素自动气象站）制造商具有检测和校准能力，提供《CNAS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的得 3 分。</p> <p>注：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有效证书的不得分。</p>	5 分	客观分
参数响应性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响应性情况进行评议打分：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完全符合得 10 分，每负偏离一条技术条款，扣 1 分。</p> <p>注：当本项扣减至 0 分时作无效响应处理。</p>	10 分	客观分
项目团队实力	<p>拟投入本项目项目负责人具有气象类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得 3 分，具有气象类专业中级工程师的得 1.5 分，本项最高为 3 分。</p> <p>注：须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自开标之日起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未同时提供社保证明及证书复印件，及未盖章的本项不得分。</p>	3 分	客观分
整体现状情况及背景理解	<p>根据投标人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提供的整体现状情况及背景理解（建设目标、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等）进行综合评议：</p> <p>1、针对目前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具有系统性的分析，分析透彻，对目前采购人的各项建设要求了解清晰明了，对项目实施具有推动性作用的得 6 分。</p> <p>2、针对目前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建设情况进行了基本的分析、分析基本透彻，对目前采购人要求了解基本全面、清晰的得 4 分；</p> <p>3、针对目前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建设情况现状分析的不够细致，对目前采购人要求有一定了解的得 2.5 分；</p> <p>4、各项内容表述不够准确到位，情况了解不够透彻，思路较为模糊，考虑不够全面的得 1 分；</p>	6 分	主观分

	5、未提供不得分。		
备品备件情况	<p>供应商在满足招标文件“根据不同类型站点数量 3%的比例预留全新的备品备件”的最低要求前提下，将全新的备品备件预留比例增加到 4%的得 1 分；将全新的备品备件预留比例增加到 5%的得 2 分；将全新的备品备件预留比例增加到 6%及以上的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p>注：须提供相关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3 分	客观分
供货方案	<p>根据供应商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所提供的供货方案，需包含但不限于（交货方式、供货保障流程、供货流程要点、供货实施步骤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议：</p> <p>1、供应商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所提供的各项设备交货方式切合实际，设备供货保障流程合理且供货流程要点明确，设备供货实施步骤清晰，能为采购人提供有针对性服务措施，对项目总体建设起到推动性作用的得 6 分；</p> <p>2、设备交货方式较为切合实际，设备供货保障流程较为合理，具有一定可行性，供货流程要点较为明确，供货实施步骤较为清晰，能为采购人提供比较有针对性的服务措施的得 4 分；</p> <p>3、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交货方式能满足采购人基本需求，但实行上略有欠缺，供货流程要点不够明确，设备供货流程存在一定的欠缺，可行性较差，方案总体较为片面的得 2.5 分；</p> <p>4、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供货流程要点及设备供货流程模糊，针对性较差，思路混乱，与采购人实际建设目标不够对应的得 1 分；</p> <p>5、未提供不得分。</p>	6 分	主观分
安装与验收方案	<p>根据供应商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所提供的安装与验收方案（需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要点：安装方案、安装人员配置、调试流程、设备验收方案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议：</p> <p>1、供应商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提供的安装方案详细明确，措施得当，安装人员贴合对应设备实际需求，设备调试流程明确，设备验收方案思路清晰，对项目总体建设起到推动性作用的得 6 分。</p> <p>2、安装方案较为详细明确，各个设备安装对应流程较为清晰，安装人员基本符合对应设备实际需求，设备验收方案与采购人实际需求较为吻合的得 4 分。</p> <p>3、安装方案基本贴切采购人实际需求，针对不同设备所提供的安装人员配备基本明确，具有一定可行性，设备验收方案基本详尽，各个流程均有所提及，但实行上略有欠缺的得 2.5 分。</p> <p>4、设备安装、验收方案思路不够清晰，与采购人实际需求存在一定偏离，提供的安装人员对设备实际安装要求保障性较差的得 1 分。</p>	6 分	主观分

	5、未提供不得分。		
组织实施方案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岗位设置及职责分工、管理制度措施、工作区域分配、专业结构等）进行综合评议：</p> <p>1、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配备的人员完善、各岗位划分清晰明了、稳定性强，针对性强，组织实施方案有效、具体的得 6 分。</p> <p>2、组织实施方案人员基本完善、各岗位划分基本清晰明了、稳定性较高，组织实施方案基本可行的得 4 分。</p> <p>3、组织实施方案人员不够完善、各岗位划分较为模糊，方案较为笼统，较为片面的得 2 分。</p> <p>4、未提供不得分。</p>	6 分	主观分
重难点分析	<p>根据供应商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所提供的工作任务、工作目标，以及重点难点分析的描述，关键点的应对方案措施是否全面、深入进行综合评议：</p> <p>1、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的工作任务、工作目标、以及重点难点分析理解全面深入，应对方案措施合理有效且及时性高、针对性强的得 6 分。</p> <p>2、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的工作任务、工作目标、以及重点难点分析基本详细全面，基本满足招标需求，应对方案措施基本合理的、具有一定针对性的得 4 分；</p> <p>3、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的工作任务、工作目标、以及重点难点分析思路较为混乱，内容较为片面，存在一定缺漏，应对方案及措施简单、缺乏合理性，不够及时的得 2 分；</p> <p>4、未提供不得分。</p>	6 分	主观分
售后服务	<p>根据供应商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需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要点：售后保修政策、维修服务内容、咨询和技术支持、服务人员配置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议：</p> <p>1、供应商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机构技术服务人员配置合理，人员经验丰富，整体素质良好，能顺利完成售后任务，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全面、深入、细致，对后续采购人设备使用保障性强的得 6 分；</p> <p>2、供应商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机构技术服务人员配置较为合理，人员经验较为丰富，对售后服务保障性较强，能够为采购人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技术支持的得 4 分；</p> <p>3、售后服务机构技术服务人员配置不够贴切项目实际需求，售后服务方</p>	6 分	主观分

	案实行上略有欠缺，对采购人后续设备使用保障性一般的得 2 分； 4、未提供不得分。		
应急服务方案	<p>供应商具备气象服务的应急服务能力，健全的应急管理制度（组织指挥体系、预警预防机制、综合应急措施、专项应急措施、现场处置措施、应急人员储备、后期处置）进行综合评议：</p> <p>1、应急措施方案详细，应急人员、处理响应时间及时，能保障项目整体落实实施的得 4 分；</p> <p>2、应急措施方案基本详细，应急人员、处理响应时间基本及时，基本能保障项目整体落实实施的得 2 分；</p> <p>3、各项细节（组织指挥体系、预警预防机制、综合应急措施、专项应急措施、现场处置措施、人员储备、后期处置）存在一定缺项漏项，针对性较差的得 1 分；</p> <p>4、未提供不得分。</p>	4 分	主观分
培训方案	<p>根据供应商针对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提供的培训资料与方案，包含培训手册、操作规程、课程开发及培训时间、培训人员安排等进行综合评议：</p> <p>1、培训方案考虑充分，安排有效具体的得 6 分；</p> <p>2、培训方案合理，安排较充分有效的得 4 分；</p> <p>3、培训方案内容安排一般的得 2.5 分；</p> <p>4、培训方案内容简单；安排不够充分详细的得 1 分；</p> <p>5、未提供不得分。</p>	6 分	主观分
价格分 30 分	<p>本次公开招标设有最高限价：人民币 8208500 元，投标价超出最高限价作无效标处理。</p> <p>评标基准价=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参与评审的价格”中最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p> <p>基准价得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报价得分计算公式如下：</p> <p>其他供应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参与评审的价格）×30%×100 （保留二位小数）</p>	30 分	

注：1、各评委成员自行按以上参考分值评分，评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数。

2、表内要求提供的资料，未按要求提供的均不得分。

评委签名：

年 月 日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以实际签订模板为准）

甲方：宁波市奉化区气象局

地址：宁波市奉化区金海路 462 号

乙方：

地址：

招标编号：FHZFCG(2025)014D

招标日期：

合同编号：

一、内容、要求和金额：

产品名称	型号、规格 (配置清单附后)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原产地及品牌	使用单位
.....						
设备运维费用	元/三年					
含税合计（人民币大写）：						

合同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货物采购费、必要的保险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配套基础设施相关费用、气象站三年通信费、气象站三年运维费、备品备件相关费用、验收费、培训费、售后服务费、风险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有关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

二、付款方式及条件

1. 合同签订并具备实施条件后甲方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设备方面（微型智慧气象站、4 要素自动气象站、6 要素自动气象站、7 要素自动气象站）合同金额 60%的预付款，支付后 7 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供合同总金额 20%的预付款保函；

(2) 乙方在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设备方面（微型智慧气象站、4 要素自动气象站、6 要素自动气象站、7 要素自动气象站）合同金额 40%。

(3) 相关设备运维费用按照每年运维成交金额每半年（上半年于当年度的 6 月底前，下半年于当

年度的12月底前)由甲方支付给乙方,三年运维服务结束后,甲方于7个工作日内退还预付款保函。

注:支付前,乙方应当先行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因乙方自身原因未及时向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发票,甲方有权暂缓支付相应合同价款,预付款保函的形式:金融机构、保险机构、国家认可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

以上款项由甲方汇入乙方指定的如下帐户内:

户名:

帐号:

开户银行:

三、设备交货时间及地点

1.乙方应于2025年3月31日前完成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并能正常投入使用,在正常投入使用前乙方必须同时向甲方提供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保修卡、软件光盘等必须具备的相关资料和附件。

2.乙方负责对设备进行坚固的包装,以防止设备在运输中发生损害,甲方有权拒收包装存在破损的设备,乙方应无条件调换。乙方需对所有设备购买保险,设备在甲方初验合格前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在甲方初验合格至终验合格前因乙方或乙方设备的自身原因造成的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因甲方人为破坏造成的毁损、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乙方应当在送货前告知甲方关于设备的存放条件及保管要求,因乙方未告知情况下造成的设备毁损、灭失,该风险也由乙方承担。

3.若甲方原因影响进度,则乙方的到货交付日期顺延。

4.若因火灾、水灾、台风、地震等及双方同意的其它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进度,则乙方的到货交付日期顺延。

5.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

四、设备安装调试

1.开箱验收:由双方共同对设备进行开箱清点进行初步验收,乙方不得事先拆封原厂商包装,否则甲方可拒绝接收设备且可以单方通知乙方解除合同,由此而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或约定,应在妥为保管货物的同时,自收到货物后7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5日内负责处理并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由于设备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或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甲方拒绝受领的,设备的风险仍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设备开箱验收合格后____日内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

五、设备验收

1.甲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相应验收报告。甲方可根据实际需要邀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及行业专家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完成安装调试、设备正常运行后,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进行最终验收。甲方应在收到乙方书面通知后的____日内完成最终验收,如验收不合格,乙方须重新进行安装调试,并再次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通知,经甲方两次验收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按照本合同第七条的约定追究

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自设备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每套多要素自动气象站整体质保期3年、每套微型智慧气象站整体质保期5年（均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七、售后服务

1. 乙方需提供三年运维的售后服务，具体要求为针对本次采购的微型智慧气象站、多要素自动气象站，开展每月不少于一次的定期巡检维护，包括各传感器的清洁、对超检仪器的更换，场地环境的整修维护，供电设施的检测、设备接地、围栏完好情况等，在运维第三年完成气象站计量检定。

2. 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维修完成，上述时间内确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维修完成的，向甲方说明情况，经甲方同意后可适当延长维修时间。

3. 乙方须对采购人提出的报修要求进行及时响应，第一次未在2小时内响应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关情况说明至甲方，若第二次仍未在2小时内响应的，甲方有权终止本项目合同履行，相关损失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八、双方义务

1. 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在设备安装过程提供衔接事务，提供符合设备正常使用的场地和环境。

2. 甲方应当按合同约定组织办理验收和款项支付。

3. 乙方负责设备的运输、保险、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服务及相应费用等。

4. 乙方选派合格的技术人员负责本项目的安装调试。

九、培训

乙方应组织对采购人进行培训，培训时间为：设备完成安装调试后____日内，培训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

十、违约责任

1. 乙方无正当理由延迟交货，乙方应付给甲方每星期按合同总价0.5%的违约金，不足一星期的一律按一星期计算，甲方有权直接在未支付的货款中扣除相应违约金，此项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全部合同总价的2.5%，无特殊理由延迟交货1个月以上，甲方可拒绝收货且可以单方通知乙方解除合同，乙方需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 违约金应在守约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因违约方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还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守约方为维护权益，向违约方主张权利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交通费、差旅费、鉴定费等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十一、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通讯地址

1. 甲方与乙方就合同中涉及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送达时的送达地址及法律后果作如下约定：

甲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

乙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

2. 甲方或乙方未按前述方式履行通知义务，双方所确认的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因当事人提供或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法院、当事人或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的，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对于上述当事人在合同中明确约定的送达地址，法院进行送达时可直接邮寄送达，即使当事人未能收到法院邮寄送达的文书，由于其在合同中的约定，也应当视为送达。

十三、知识产权保护

1. 乙方承诺出售给甲方的设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同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

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及设备使用过程中，如发生第三方主张甲方侵权，乙方须负责与第三方交涉，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应承担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生效判决书、仲裁书、调解书中所确定的赔偿金额、和解协议确定的赔偿金额、诉讼费或仲裁费与诉讼或仲裁相关的费用、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

3.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甲方所享有的一切权利(包括合同货物所指软件的使用权以及软件的有效性和合法性)，并保证甲方不受第三方追究侵权责任。如发生第三方追究甲方购买软件的侵权责任，甲方对此不负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应由乙方与第三方进行交涉，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十四、附则

1.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2.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投标书及招标现场书面承诺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其他约定

其他约定详见附件配置清单。

十六、本合同共有附件 个，共计 页。

甲 方：（盖 章）

乙 方：（盖 章）

名称：宁波市奉化区气象局

名称：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七章 附件

A. 资格文件

封面

正（副）本

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FHZFCG(2025)014D

标 项：（如有多个标项）

（资格文件）

投标文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A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A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内容包括：主要设备、专业技术人员等）

.....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A3 其他资格要求需提供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承诺：

- 1、我单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我单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我方没有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A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奉化区气象局的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微型智慧气象站，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4要素自动气象站，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6要素自动气象站，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7要素自动气象站，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此函须填写完整，未填写完整，中小企业认定无效。
- 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做无效响应处理。

A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需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B. 商务和技术文件

封面

正本

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FHZFCG(2025)014D

标 项：（如有多个标项）

（商务和技术文件）

投标文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B1 投标书

致：浙江中创招投标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授权（全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采购编号：FHZFCG(2025)014D）招标活动并投标，为便于采购人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及其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2、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若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提出任何异议的权利。

4、保证遵守采购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5、本项目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

7、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8、完全同意采购文件中有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条款，保证在中标后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金额、时间和方式，向贵方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我方如逾期未交纳（含未足额）的，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规定应交纳金额（含欠交纳）的200%交纳违约金和滞纳的银行利息。承诺在未交足上述违约金和利息前，同意不再参加贵方代理的其他项目，如果贵方不接受我们的投标，我们自愿放弃任何方式进行抗辩的权力。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来往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B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B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须提供)

致：宁波市奉化区气象局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授权代表姓名）为授权代表，参加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采购编号为 FHZFCG(2025)014D，其在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活动本公司均予承认。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附：

授权代表姓名： _____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_____

职务： _____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后附：

1、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B4 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1	单位名称：	
2	总部地址：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4	电 话：	联 系 人：
5	传 真：	电子信箱：
6	注册地：	注册年份：
7	公司的资质等级（请附上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8	公司（是否通过，何种）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证书复印件，提供认证机构年审监督报告）	
9	从业人员数量	
10	营业收入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B5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FHZFCG(2025)014D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注：须与“第三章 商务条款”逐项比较填写。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 B7、第五章“评标办法及标准”中商务和技术评分表要求提供的资料（如有需提供）；
- B8、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如有需提供）。

C. 报价文件

封面

正（副）本

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FHZFCG(2025)014D

标 项：（如有多个标项）

（报价文件）

投标文件

供应商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C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FHZFCG(2025)014D

标项	设备名称	投标报价	交货期	品牌	数量
1	微型智慧气象站	元/套			
2	4要素自动气象站	元/套			
3	6要素自动气象站	元/套			
4	7要素自动气象站	元/套			
5	设备运维费用	元/三年	/	/	服务期限： 三年
合计（元）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C2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FHZFCG(2025)014D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产地品牌	综合单价	合价
(一)							
1							
2							
3							
...							
(二)							
1							
2							
3							
...							
(三)							
1							
2							
3							
...							
设备运维费用		元/三年					
合计（大写 人民币 元，小写：人民币 元）：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C3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如有需提供）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致：采购人

本人经由（供应商名称）法人代表（负责人）_____（姓名）合法授权参加奉化区气象监测预警基础设施采购项目（采购编号：FHZFCG(2025)014D）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供应商_____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注：1、本表非投标文件的组成内容，不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

2、本表在开标现场由代理机构提供给各供应商，由各供应商签署。

中小微行业划型标准规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制定）

行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X (人)	营业收入 Y (万元)	资产总额 Z (万元)	从业人员 X (人)	营业收入 Y (万元)	资产总额 Z (万元)	从业人员 X (人)	营业收入 Y (万元)	资产总额 Z (万元)
1、农林牧渔业		500≤Y<20000			50≤Y<500			Y<50	
2、工业	300≤X<1000	2000≤Y<40000		20≤X<300	300≤Y<2000		X<20	Y<300	
3、建筑业		6000≤Y<80000	5000≤Z<80000		300≤Y<6000	300≤Z<5000		Y<300	Z<300
4、批发业	20≤X<200	5000≤Y<40000		5≤X<20	1000≤Y<5000		X<5	Y<1000	
5、零售业	50≤X<300	500≤Y<20000		10≤X<50	100≤Y<500		X<10	Y<100	
6、交通运输业	300≤X<1000	3000≤Y<30000		20≤X<300	200≤Y<3000		X<20	V<200	
7、仓储业	100≤X<200	1000≤Y<30000		20≤X<100	100≤Y<1000		X<20	Y<100	
8、邮政业	300≤X<1000	2000≤Y<30000		20≤X<300	100≤Y<2000		X<20	Y<100	
9、住宿业	100≤X<300	2000≤Y<10000		10≤X<100	100≤Y<2000		X<10	Y<100	
10、餐饮业	100≤X<300	2000≤Y<10000		10≤X<100	100≤Y<2000		X<10	V<100	
11、信息传输业	100≤X<2000	1000≤Y<100000		10≤X<100	100≤Y<1000		X<10	Y<100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X<300	1000≤Y<10000		10≤X<100	50≤Y<1000		X<10	Y<50	
13、房地产开发经营		1000≤Y<200000	5000≤Z<10000		100≤Y<1000	2000≤Z<5000		Y<100	Z<2000
14、物业管理	300≤X<1000	1000≤Y<5000		100≤X<300	500≤Y<1000		X<100	Y<500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X<300		8000≤Z<120000	10≤X<100		100≤Z<8000	X<10		Z<100
16、其他未列明行业	100≤X<300			10≤X<100			X<10		

- 说明
- 1、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 2、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 3、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